

证券代码：600493 证券简称：凤竹纺织 公告编号：2016-005

##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2 月 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晋江市青阳凤竹工业区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813,5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0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澄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7 人，董事李常春先生、林建才先生因公出差均委托董事陈澄清先生代为出席并签署有关会议文件；独立董事刘宏灿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肖虹女士代为出席并签署有关会议文件；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陈美珍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9,813,594	100.00	0	0.00	0	0.00

###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涉及以特别决议通过，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其中 89,813,594 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卿、魏吓虹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的郝卿律师、魏吓虹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日